

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直接或间接购买资产事项，标的资产属于皮革相关行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达威股份，股票代码：300535）自 2016 年 12 月 12 日起停牌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47）。公司于 12 月 16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50），因该重大事项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51），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2017 年 01 月 06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53、2017-001）。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工作量较大，且相关各方就交易方案尚在沟通之中，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并于 2017 年 1 月 11 日、2017 年 02 月 08 日、2017 年 03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2、2017-008、2017-025）。此外，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2017 年 01 月 23、2017 年 02 月 06 日、2017 年 02 月 15 日、2017 年 02 月 22 日、2017 年 03 年 01 日、2017 年 03 月 08 日、2017 年 03 月 10 日、2017 年 03 月 17 日、2017 年 03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03、2017-005、2017-006、2017-009、2017-014、2017-017、2017-023、2017-026、2017-028、2017-030），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由于本次重组标的资产为境外企业，重组工作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尚未全部完成，重组方案尚需进一步协商、确定和完善。公司也正在与交易对方就收购协议具体细节进行协商、谈判，暂未就相关条款达成一致。公司在较短时间内无法完成相关工作。基于以上原因，公司预计无法在自公司股票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 6 个月内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 年修订）》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

组预案或报告书。为充分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于 2017 年 03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03 月 31 日（星期五）上午开市起复牌，并在股票复牌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且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03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2）、《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31）。

公司于 2017 年 04 月 18 日、2017 年 05 月 03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3、2017-063）。

本次交易拟购买的标的资产为境外私募基金控制的一家境外制革企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与交易对方达成初步收购意向，公司及聘请的各中介机构正在积极与标的资产现有或潜在交易对方就交易方案等事项进行沟通、协商，相关中介机构也已对标的资产展开尽职调查工作，公司正在与各交易对方就收购协议具体细节进行协商、谈判，但相关条款暂未达成一致，尚未与交易对方签订重组框架或意向协议。目前，公司与交易对方就重组框架或意向协议仍处于谈判磋商阶段。公司将根据《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2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规定，在与交易对方签署重组框架或意向协议后及时披露。

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案尚未最终确定，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鉴于本次重组标的为境外企业，重组工作涉及的工作量较大，且根据初步交易方案，本次交易可能涉及商务部门、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外汇管理局等有关部门的审批，对于相关部门必要的审批、许可、备案等手续，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加快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组织交易对方及相关中介机构积极推进本次交易方案的商讨、论证及完善工作。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十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特此公告

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05 月 17 日